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民安路四二九巷一號

電話：(〇二) 二二〇二二二四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3		-
四、	合併損益表	4~5		-
五、	合併現金流量表	6~7		-
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8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3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18		四~十二
	(五) 關係人交易	-		-
	(六) 質抵押資產	19		十三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19		十四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19		十五
	(十一)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20~22		十六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	22、24~26		十七
	易往來情形			
	(十三) 業務部門財務資訊	22~23		十八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275,629	22	\$ 205,508	1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及十三）	\$ 4,803	-	\$ 4,668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五）	7,939	1	42,828	3	2120	應付票據	830	-	921	-
1120	應收票據	20,838	2	19,568	2	2140	應付帳款	207,248	17	227,756	19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一〇〇年 56 仟元，九十九年 499 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二）	309,599	25	355,280	29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435	-	4,695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13,072	1	8,932	1	2170	應付費用	43,123	4	32,889	3
120X	存貨（附註二及六）	139,768	11	102,619	8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及五）	10,985	1	55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	5,226	-	5,663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4,507	-	3,16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72,071	62	740,398	6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71,931	22	274,152	22
	長期投資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69	1	10,569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七）	2,986	-	2,986	-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及十三）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39,932	3	37,015	3
	成 本					2820	存入保證金	1,262	-	2,257	-
1501	土 地	89,331	7	89,331	7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	23,748	2	20,929	2
1521	房屋及建築	232,694	19	226,976	18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4,942	5	60,201	5
1531	機器設備	239,104	19	242,040	20	2XXX	負債合計	347,442	28	344,922	28
1551	運輸設備	12,648	1	12,467	1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一）				
1561	生財器具	21,158	2	20,267	2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110,000 仟股；發行：72,032 仟股	720,320	57	720,320	58
1631	租賃權益改良	4,716	-	4,716	-		資本公積				
15X1	成本合計	599,651	48	595,797	48	3210	股票溢價	11,558	1	11,558	1
15X8	重估增值	33,835	3	33,835	3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2,063	-	2,063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33,486	51	629,632	5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13,621	1	13,621	1
15X9	減：累計折舊	250,536	20	223,322	18		保留盈餘				
		382,950	31	406,310	33	3310	法定公積	80,126	6	74,504	6
1670	預付設備款	15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5,033	3	31,055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83,100	31	406,310	33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15,159	9	105,559	9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	3,381	-	4,508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4,300	4	47,475	4
1820	存出保證金	1,032	-	1,044	-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778)	-	(3,387)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九及十三）	90,760	7	80,530	7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7,266	1	7,266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1,792	7	81,574	7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56,788	5	51,354	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905,888	72	890,854	72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53,330	100	\$ 1,235,77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53,330	100	\$ 1,235,77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董事長：劉定泮

經理人：劉定泮

會計主管：王陳惠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 765,097	101	\$ 800,417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146	-	2	-
4190 銷貨折讓	<u>3,818</u>	<u>1</u>	<u>1,392</u>	<u>-</u>
4000 銷貨收入淨額	761,133	100	799,023	100
5000 銷貨成本	<u>600,178</u>	<u>79</u>	<u>644,753</u>	<u>81</u>
5910 營業毛利	<u>160,955</u>	<u>21</u>	<u>154,270</u>	<u>19</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4,102	6	45,805	6
6200 管理費用	59,972	8	57,037	7
6300 研發費用	<u>8,856</u>	<u>1</u>	<u>8,633</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2,930</u>	<u>15</u>	<u>111,475</u>	<u>14</u>
6900 營業利益	<u>48,025</u>	<u>6</u>	<u>42,795</u>	<u>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229	1	1,767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437	-	2,13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230	-
7480 其他收入	<u>9,082</u>	<u>1</u>	<u>4,715</u>	<u>1</u>
7100 合計	<u>12,748</u>	<u>2</u>	<u>8,843</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0,979	2	55	-
7560 兌換淨損	10,355	1	8,445	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257	-	-	-
7510 利息支出	180	-	7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82 -	\$	721 -
7880	其他損失		<u>1,971 -</u>		<u>1,238 -</u>
7500	合計		<u>23,824 3</u>		<u>10,535 1</u>
7900	稅前利益		36,949 5		41,103 5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		<u>9,328 1</u>		<u>10,082 1</u>
9600	合併純益	\$	<u>27,621 4</u>	\$	<u>31,021 4</u>
代碼		稅前稅後		稅前稅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51</u>	<u>\$ 0.38</u>	<u>\$ 0.57</u>	<u>\$ 0.4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51</u>	<u>\$ 0.38</u>	<u>\$ 0.57</u>	<u>\$ 0.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董事長：劉定泮

經理人：劉定泮

會計主管：王陳惠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 前三季	九十九年 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純益	\$ 27,621	\$ 31,021
折舊	26,459	24,997
攤銷	36,404	42,57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437)	(2,131)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0,979	55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57	(2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82	715
遞延所得稅	1,727	(1,88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92	1,98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790	(24,14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386)
應收票據	(3,200)	4,812
應收帳款	43,156	(46,832)
其他金融資產	(4,398)	5,888
存貨	(35,538)	9,644
其他流動資產	(851)	(1,828)
應付票據	(281)	(645)
應付帳款	(13,039)	(9,322)
應付所得稅	(5,702)	2,235
應付費用	(1,210)	(4,900)
其他流動負債	(836)	1,5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0,975</u>	<u>33,17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014)	(6,11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	15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	56
遞延費用增加	(47,882)	(37,5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8,882)</u>	<u>(43,463)</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	\$ 4,668
存入保證金減少	(897)	(20)
發放現金股利	(43,219)	(37,31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116)	(32,665)
匯率影響數	<u>3,647</u>	(<u>3,606</u>)
現金淨增加 (減少)	1,624	(46,563)
期初現金餘額	<u>274,005</u>	<u>252,071</u>
期末現金餘額	<u>\$ 275,629</u>	<u>\$ 205,50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179</u>	<u>\$ 70</u>
支付所得稅	<u>\$ 14,404</u>	<u>\$ 10,144</u>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1,640	\$ 6,868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626)	(756)
	<u>\$ 1,014</u>	<u>\$ 6,11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董事長：劉定泮

經理人：劉定泮

會計主管：王陳惠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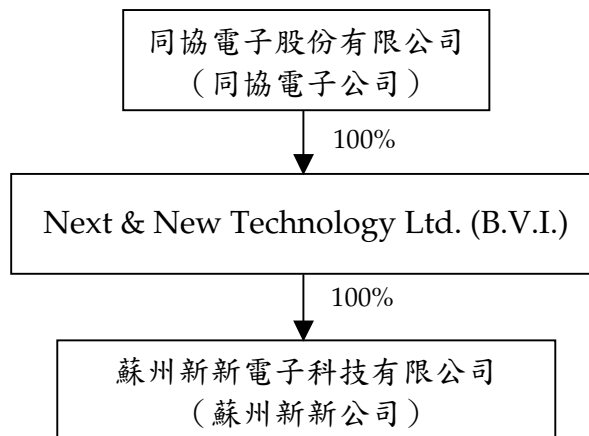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設立於六十一年十二月，主要從事於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零件、小家電、小五金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母公司股票自八十九年九月二十八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於八十八年設立，為一控股公司。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於八十八年設立，主要從事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設備零件及小家電之產銷。

母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342 人及 332 人。

一〇〇年九月底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

母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對其轉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同協電子公司、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及蘇州新新公司之帳目。

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係以美金或人民幣編製，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先將資產及負債科目依期末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及損益科目按該期間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二) 外幣交易事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以新台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期末餘額，再按期末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處理如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他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則列為當期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對於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遞延費用攤銷、退休金以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

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母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金融資產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係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就其減損部分認列為當期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母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

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母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整。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加權平均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銷貨成本包括已售出存貨之成本、未分攤製造費用、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市價回升）等。

(九)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零星更換及維護修理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五至三十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十五年；運輸設備，四至五年；生財器具，三至十五年；租賃權益改良，二至九年。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就殘值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重估增值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及損失。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十) 遞延費用

主要係土地使用權、模具及電腦軟體等，土地使用權按五十年平均攤銷，模具等依其性質按二至十年平均攤銷。

倘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費用相關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費用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一)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五年攤銷，前期服務成本及退休金損益則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期之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十三)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風險並未移轉，是以母子公司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母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母子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合併純益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無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母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母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母子公司亦配合揭露九十九年前三季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零用金	\$ 551	\$ 101
支票及活期存款	105,909	100,007
定期存款一年利率一〇〇年 0.30-1.35%；九十九年 0.68-1.07%	<u>169,169</u> <u>\$275,629</u>	<u>105,400</u> <u>\$205,508</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母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7,788	\$ 37,188
遠期外匯合約	151	2,901
上市股票	-	2,739
	<u>\$ 7,939</u>	<u>\$ 42,828</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u>\$ 10,985</u>	<u>\$ 55</u>

母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母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11.10.31-2012.03.16	USD 6,800/ NTD 196,35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2011.10.27-2012.03.28	USD 520/ RMB 3,319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圓	2011.11.17-2011.12.07	NTD2,641/ JPY 7,000
<u>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10.10.15-2011.03.04	USD 4,880/ NTD 155,176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2010.10.08-2010.04.01	USD 840/ RMB 5,669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圓	2010.10.22-2010.12.06	NTD5,199/ JPY 13,706

母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8,028）仟元及 4,005 仟元。

六、存貨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原料	\$ 29,577	\$ 28,657
在製品	43,240	35,773
製成品	52,421	36,442
商 品	14,530	1,747
	<u>\$139,768</u>	<u>\$102,619</u>

一〇〇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600,178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61 仟元及存貨盤損 293 仟元；九十九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644,753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盤損 142 仟元。

七、長期投資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普通股				
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500	12.5	\$ 1,500	12.5
同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86	19.0	1,486	19.0
	<u>\$ 2,986</u>		<u>\$ 2,986</u>	

母公司所持有之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同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八、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58,911	\$ 47,192
機器設備	160,769	148,678
運輸設備	11,092	10,133
生財器具	15,775	13,582
租賃權益改良	3,989	3,737
	<u>\$250,536</u>	<u>\$223,322</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26,459 仟元及 24,997 仟元。

九、遞延費用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模 具	\$ 62,310	\$ 51,928
土地使用權	25,607	25,469
電腦軟體	929	1,143
其 他	1,914	1,990
	<u>\$ 90,760</u>	<u>\$ 80,530</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分別為 36,404 仟元及 42,573 仟元。

十、短期借款

係擔保借款，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年利率分別為 6.06%及 5.31%。

十一、股東權益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底止，母公司章程規定，資本總額定為 1,100,000 仟元，分為 1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保留 50,000 仟元，計 5,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購憑證。截至一〇〇年九月底止，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720,320 仟元。

依有關法令規定，因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而發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其餘資本公積僅能用以撥充股本或彌補虧損，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母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回轉特別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如下：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十，
-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三) 前項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並提股東會通過。

依公司法之規定，法定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但當法定公積已達股本總額百分之五十時，得將其半數撥充股本。

有關盈餘之分派於翌年股東常會時決議，並於決議之年度入帳。

母公司產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的階段，故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百分之十以上發放現金股利。

母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純益（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之 10%及 3%計算。

母公司九十九年前三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純益（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之 10%及 3%計算。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計數，若與股東會決議發放之金額不同，則將其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認列為次年度費用。

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回轉時，得就回轉部分分配盈餘。

母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通過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暨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通過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列示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公積	\$ 5,622	\$ 2,613		
現金股利	43,219	37,313	\$ 0.6	\$0.518

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5,060 仟元及 1,518 仟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3,328 仟元及 998 仟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母公司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暨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二、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當期純益	\$ 36,949	\$ 27,621	72,032 \$ 0.51 \$ 0.3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4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當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36,949	\$ 27,621	72,473 \$ 0.51 \$ 0.38
九十九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當期純益	\$ 41,103	\$ 31,021	72,032 \$ 0.57 \$ 0.4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3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當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41,103	\$ 31,021	72,267 \$ 0.57 \$ 0.43

母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將其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於考慮除權除息後之股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三、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作為銀行借款及發行短期票券額度之擔保品：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固定資產淨額	\$252,183	\$256,649
土地使用權（帳列遞延費用）	25,607	25,469
	<u>\$277,790</u>	<u>\$282,118</u>

母子公司截至一〇〇年九月底止，尚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計美金 700 仟元、新台幣 180,000 仟元及人民幣 29,000 仟元。

十四、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底止，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 母公司承租新莊市民安段土地，租期五年（自一〇〇年五月一日起，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一〇〇年五月起每月租金 95 仟元。
- (二) 母公司為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之開立信用狀額度背書保證計 200,000 仟元。

十五、其 他

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 融 資 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8,795	30.5250	\$ 268,480	\$ 7,920	31.2350	\$ 247,381
日 圓	224	0.3988	89	267	0.3733	100
歐 元	1	41.4200	31	1	42.4983	32
人 民 幣	30,557	4.7714	145,800	32,142	4.6660	149,974
新加坡幣	1	23.5600	20	1	23.7024	10
馬 來 幣	1	9.582	2	1	10.1150	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9	30.5250	3,020	1,094	31.2350	34,188
金 融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773	30.5250	84,653	1,205	31.2350	37,640
日 圓	3,503	0.3988	1,397	9,706	0.3733	3,623
人 民 幣	15,943	4.7714	76,071	10,903	4.6660	50,873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	\$ 275,629	\$ 275,629	\$ 205,508	\$ 205,50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788	7,788	39,927	39,927
應收票據	20,838	20,838	19,568	19,568
應收帳款－淨額	309,599	309,599	355,280	355,280
其他金融資產	13,072	13,072	8,932	8,93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6	2,986	2,986	2,986
存出保證金	1,032	1,032	1,044	1,044
負債				
短期借款	4,803	4,803	4,668	4,668
應付票據	830	830	921	921
應付帳款	207,248	207,248	227,756	227,756
應付所得稅	435	435	4,695	4,695
應付費用	43,123	43,123	32,889	32,889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932	39,932	37,015	37,015
存入保證金	1,262	1,262	2,257	2,257
<u>衍生性商品依交易對方所屬地區分類〔資產（負債）〕</u>				
本國				
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32	132	2,505	2,505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0,901)	(10,901)	(55)	(55)
非本國				
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9	19	396	396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84)	(84)	-	-

(二) 母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除 2.3.及 4.所列示外之金融商品。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除衍生性商品外之金融商品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衍生性商品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4.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其未來收付之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

(三) 母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 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 7,788	\$39,927	\$ 151	\$ 2,901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 入損益之金融 負債	-	-	10,985	55

(四) 母子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0,829）仟元及 2,847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價格風險

母子公司投資之上市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其市場風險在於交易價格之波動。另母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即在規避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母子公司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母子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皆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市股票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母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另母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母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應無籌資風險，又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

十八、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台灣沖壓事業部門、台灣產品事業部門、大陸沖壓事業部門及其他部門。

台灣沖壓事業部門：提供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零件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台灣產品事業部門：提供小家電、發光車包、車用發光牌、LED 燈管及冷光片等之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大陸沖壓事業部門：提供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設備零件及小家電之產銷。

其他部門：非屬沖壓事業部門及產品事業部門之其他經營活動。

項 目	一	二	三	四	年	前	三	季
	台灣沖壓 事業部門	台灣產品 事業部門	大陸沖壓 事業部門	其 他 部 門	銷 除 部 間 收 入 、 損 益 及 資 產	未 分 配 金 額	合	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 之收入	\$ 499,308	\$ 56,428	\$ 205,397	\$ -	\$ -	\$ -	\$ 761,133	
部門間收入	\$ -	\$ 11	\$ -	\$ -	(\$ 11)	\$ -	\$ -	
部門損益	\$ 43,090	\$ 253	\$ 13,654	(\$ 8,815)	(\$ 11,233)	\$ -	\$ 36,949	
部門資產	\$ 349,147	\$ 60,742	\$ 379,232	\$ 131,010	(\$ 4,678)	\$ 337,877	\$ 1,253,330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台 灣 沖 壓 事 業 部 門	台 灣 產 品 事 業 部 門	大 陸 沖 壓 事 業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 損 益 及 資 產	未 分 配 金 額	合 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 之收入	\$ 471,455	\$ 106,673	\$ 222,744	\$ -	(\$ 1,848)	\$ -	\$ 799,023
部門間收入	\$ -	\$ 13	\$ -	\$ -	(\$ 13)	\$ -	\$ -
部門損益	\$ 41,560	\$ 5,531	\$ 16,284	(\$ 9,417)	(\$ 12,855)	\$ -	\$ 41,103
部門資產	\$ 387,514	\$ 49,693	\$ 396,542	\$ 132,604	(\$ 16,985)	\$ 286,408	\$ 1,235,776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一〇〇年 前三季	0	同協電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 4,610	—	-
					遞延貸項—流動	46	—	-
					利息收入	100	—	-
	1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蘇州新新公司	1	遞延貸項—流動	7	—	-
					遞延貸項—非流動	14	—	-
					已實現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6	—	-
			同協電子公司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4,610	—	-
					遞延費用	15	—	-
					存 貨	31	—	-
			蘇州新新公司	3	利息費用	100	—	-
					應付關係人款項	4,610	—	-
					遞延借項—非流動	8	—	-
					遞延貸項—非流動	2	—	-
					未實現銷貨損失	17	—	-
	2	蘇州新新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3	應收股利	75,202	—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4,610	—	-
					應付股利	75,202	—	6
			同協電子公司	2	遞延費用	6	—	-
					銷貨成本	17	—	-
					機器設備	67	—	-
					累計折舊	46	—	-
					銷貨成本	6	—	-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九十九年 前三季	0	同協電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 16,882	—	1
					銷貨收入	1,848	—	-
					遞延貸項—流動	95	—	-
					遞延貸項—非流動	14	—	-
					利息收入	290	—	-
	1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蘇州新新公司	1	遞延貸項—流動	7	—	-
					遞延貸項—非流動	26	—	-
					已實現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6	—	-
					應付關係人款項	16,882	—	1
					銷貨成本	1,848	—	-
			蘇州新新公司	3	遞延費用	73	—	-
					存 貨	36	—	-
					利息費用	290	—	-
					應收關係人款項	22,542	—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2,820	—	-
	2	蘇州新新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3	遞延借項—非流動	11	—	-
					遞延貸項—非流動	42	—	-
					未實現銷貨損失	19	—	-
					銷貨收入	495	—	-
					應收股利	106,357	—	9
					應收關係人款項	2,280	—	-
					應付關係人款項	22,542	—	2
					應付股利	106,357	—	9
					遞延費用	31	—	-
			同協電子公司	2	銷貨成本	476	—	-
					機器設備	67	—	-
					累計折舊	34	—	-
					銷貨成本	6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